

关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

致：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自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后，经本公司核实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- 1、本公司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，除贵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，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- 2、本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贵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- 3、在贵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函》签署页)



控股股东

浙江绿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29日